

變臉 III - 悟道得權

太 16:17-20

梁永善牧師

2009年05月09日

彼得因為他對神有渴慕的心，對主的愛及有實際行動，捨棄一切跟從神，因而得神的啓示，不隨當代人的看法，正確指出主耶穌是基督、永生神的兒子（太 16:16），因而被主稱讚，他是有福的，悟道得福——因有神的特別啓迪。主當眾給予他一個應許，教會將會建基在他身上，他會成為教會一個很重要的人，一塊重要的基石，不單如此，他更會得到權柄。

教會得勝

「我還告訴你，你是彼得，我要把我的教會建造在這磐石上；陰間的權柄，不能勝過他。」太 16:18

「他」原文是陰性，即「她」，故是指教會而非指彼得。

陰間與地獄是有分別。地獄（太 5:22, 29-30，路 12:5，雅 3:6）這字源於希伯來文一欣嫩子谷，在耶路撒冷附近（書 15:8），這地方是污穢之地（王下 23:10），那些信奉異教的人在此焚燒自己的兒女作為祭品獻給摩洛及其他假神（代下 28:3），而後期猶太人以地獄是神懲罰人的地方，當中有不滅的火焚燒，而火一般用來代表神的審判（申 32:22）。新約亦有相同的信念，地獄的火是不滅的（太 9:43）是永恆的，而啓示錄 20:10 顯示那惡者和牠的伙伴將會遭受有意識的和永不止息的刑罰。主要作出終極的審判是絕不容輕視的。

陰間是指死人的住處、下界。這字的含義包括了墳墓、地府和死亡的狀態等觀念。古代近東一帶也有類似的信念，描述死人會在於一個地下的境域，這些地方各由自己的神祇管轄，事實耶和華是陰間的統治者。

陰間的地的深處（詩 86:13）是黑暗（伯 10:21）、寂靜（詩 94:17），和沒有過去（詳情可參詩 88 篇），陰間始終是一個充滿軟弱和缺乏喜樂的地方。

在他們的信念中，陰間並不是一個受刑罰的地方，乃是一個死去的人所停留的地方，原初的猶太人相信所有的死人均要到陰間去。

「權柄」原文是指「門」「開門」。門其中的一個作用是把東西或人留在裡面，但我們的主是得勝死亡「祂既按著神的定旨先見被交與人，你們就藉著無法之人的手，把祂釘在十字架上，殺了。神卻將死的痛苦解釋了，叫祂復活，因為祂原不能被死拘禁。．．．因你必不將我的靈魂撇在陰間，也不叫你的聖者見朽壞。」徒 2:23-24, 27，我們的主從死裡復活。有些人說主曾在復活前下到陰間，向陰間的人傳道（彼前 3:18-19），將舊約信徒帶往天堂。不論這說法真確與否，但一個肯定的事實是主從死裡復活，死亡並不能拘禁祂，祂的復活使救恩得以完成，並且帶給我們每一個屬祂的人有復活的盼望，祂成為睡了之人初熟的果子，因此我們每個信祂的人便不再懼怕死亡，而教會是由屬神的人組成，教會——是彌賽亞的團體，因此陰間權勢絕不能勝過教會，教會是得勝的團體。

同樣，在教會歷史中我們也看到陰間的權勢絕不能勝過她，不論主升天後教會開始的三百多年羅馬政府如何有計劃地逼害她，在歷史中震撼的全國性逼害不下十次，但她仍屹立不倒，我們看到神的保守。

但我們又不能抹煞的另一個事實，今天地上的教會有很多不足的地方，在「教會根基」那首歌第三節作者豈不是慨嘆教會是在困境中嗎？因為教會是由人組成，人有其軟弱，我們要竭力進深，使我們不再那麼容易失敗，但我們仍要用信心接受主的應許與預言，教會終有一天會得勝陰間的權勢，高唱凱歌。

其實昔日的教會也是有很多不是之處，保羅寫其書信便是要解決當時教會的種種不善問題，但我們仍深信教會是有屬靈的權柄，最終是得勝的。而且神的心意仍要藉教會完成，神的救贖計劃是透過教會彰顯。故此我們不應因失望而放棄，不應因曾受傷而退縮，不應因受挫而灰心，仍需積極面對、委身於主。

悟道得權

彼得不單得到主的稱讚——稱祂為有福的人，主更將權柄賦予他。

「我要把天國的鑰匙給你，凡你在地上所捆綁的，在天上也要捆綁；凡你們在地上所釋放的，在天上也要釋放。」太 16:19

「鑰匙」的比方是有不同的重點，有時是著重那有鑰匙的人，除了自己亦是可讓人有進出的權柄，另一個重點是他有調配事情的權柄，如：以賽亞書記載神罷免不忠的掌銀庫的官員改由以利亞敬承擔「我必將大衛家的鑰匙放在他肩頭上。他開，無人能關；他關，無人能開。」賽 22:22，他可以隨意調配金錢。而啓示錄亦提到神給非拉鐵非教會一把大衛的鑰匙（啓 3:7），給他打開一道傳福音的門。從這節的結構來看，彼得得到鑰匙與下文「捆綁」「釋放」有密切的關係。事實上這兩詞是猶太拉比常用的述語，分別是指釐定行爲的準則，宣告寬限的做法，引申來說是表示對某些人加以制裁，或將刑罰解除，這權柄是執行教會紀律行動的含義，而不是由他決定那一個人可以得救，那個人不能得救，這仍是由神作決定。

耶穌將天國的鑰匙交予彼得，這絕不表示彼得有權決定那一個人得救或那一個人要永遠沉淪，而是他是教會的基石，天國的家宰，故此有權柄釐定行爲準則與施行紀律，當然這些釐定不是由他個人喜好而定，因他與神有密切關係，悟道而得權，他深深體會神的心意，故神才交此權給他。及後我們看到並非彼得是唯一擁有此權者，其他使徒教會亦擁有此權（太 18:18）。

從教會歷史中我們看到主這宣告的實現：彼得在五旬節的宣講，三千人信主，教會那天正式誕生（徒 2:41），他將天國的門打開了。他見異象而往外邦人百夫長哥尼流家中傳福音，天國的門又向外邦人開啓，使外邦人進入天國（徒 10 章），他更在耶路撒冷教會的重要會議中確認及見證這事，使當日的信徒接納外邦人成爲肢體（徒 15 章），更確立外邦人信主不需行割禮，廢除（釋放）一些人定下的制度，使更多更多的外邦人歸主。從此觀之，彼得真的拿著天國的鑰匙，他將門開啓，使得將來有成千上萬的人親近神。

同樣，他也曾運用捆綁的權力。當亞拿尼亞與撒非喇因欺哄聖靈，彼得宣告神的刑罰，結果他們便當場死亡，故此彼得真的擁有這特別的權柄。

後記

「當下，耶穌囑咐門徒，不可對人說他是基督。」太 16:20

這吩咐在其餘的福音書也有記載，爲何如此？從下文（太 16:21-23）我們便看到彼得雖宣告主是基督，但卻不明白基督日後要受苦、被處死的事，那麼其他人更不會明瞭，若門徒此刻到處宣告耶穌是彌賽亞身份，只會引來群眾盲目的跟從，政治上的狂熱，而有礙於祂執行使命及工作。

小結

彼得因爲有愛慕主的心，肯付代價、樂於委身，故此得神特別的啓示而成爲有福的人，更得到主賦予特別權柄，執行教會的紀律，釐定教會的行爲準則，因他體會神的心，貼近神的心，了解神的心意，故才有此特權。今天你與我若多親近神，同樣會得到同樣的祝福與權柄。

記著教會是得勝的群體——陰間的權柄不能勝過她，願我們用信心去建立教會，用信心去面對明天。努力追求生命成熟，使教會能達成主的冀望。

歡迎肢體對牧者宣講作出回應，請電郵致：wsleungc@netvigator.com
或可瀏覽銘恩堂網頁：www.rgchurch.hk